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办公”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金山办公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73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1,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5.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3,18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5,940.27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11月13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9[000458]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19年11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授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现金管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 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6,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 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 **(四) 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五)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六) 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保本浮动收益型现金管理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股东回报。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利率风险，本现金管理产品为保底浮动收益型，其浮动利率和浮动收益受到相关金融衍生品价格波动影响，存在着浮动利率和浮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现金管理品种受市场波动而影响收益的风险。

3、政策性风险，金融市场受国家法律法规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进而影响该结构性存款的收益。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 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五、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6,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6,5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不超过 176,5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6,5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金山办公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徐石晏



石一杰

